安徽省徽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水泥制品、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HG2023-12-15

竞争性谈判
招标文件

招标人： 安徽省徽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内容：货物（水泥制品、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G2023-12-15

发布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安徽省徽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蚌埠市万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蚌埠市宝发混凝土特种构件制造有限公司、安徽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小宗建材贸易有限公司其货物（水泥制品、各种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进行邀请竞争性谈判招标，选定 1-3 家候选承包人。

1、项目名称：货物（水泥制品、各种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

2、合作时间：壹年（暂定）；

3、本次招标范围：货物（水泥制品、各种建材类）运输；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最新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4.2 投标人须具备相应的道路货物运输资质；

4.3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能开具增值税发票。

5、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6、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6.1 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即日起每天 9:30～11:30 和 13: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6.2 领取招标文件地点：安徽省蚌埠市解放路 899 号 5 楼安徽徽工集团采购部。

7、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号 9：30 (北京时间)，投标文件于开标当日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8、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安徽省蚌埠市解放路 899 号 5 楼安徽徽工集团采购部，届时请投标人派遣代表出席。

招 标 人：安徽省徽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洪永、宋旭

电　　话：0052-3191016

邮　　编：233000

电子邮箱：404909465@qq.com

招标监督和受理部门：安徽省徽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 系 人：王久贵

电　　话：13905529438

邮　　编：233000

电子邮箱：2217263552@qq.com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一、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及　要　求
1	项目名称	货物（水泥制品、各种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
2	招标人	安徽省徽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	招标范围	货物（水泥制品、各种建材类）运输服务
5	工期要求	依据合同约定，响应本招标文件
6	服务标准	按期、有效、安全的将货物（水泥制品、各种建材类）运送到招标人指定的地点。
7	资金来源	自筹
8	投标人资质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最新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2 投标人须具备相应的道路货物运输资质； 3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能开具增值税发票；
9	现场踏勘	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12:00 前 联系人：洪永、宋旭 各投标人如认为需要自行到厂区踏勘、
10	投标人疑问及澄清	1、疑问和澄清要求及答疑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12 点前（北京时间） 2、答疑需以书面盖章向招标人提出，提交地点是：安徽省蚌埠市解放路 899 号 5 楼安徽徽工集团采购部； 联系人：洪永、宋旭；
11	报价方式	1、 全费用单价报价（固定单价）。除非出现本招标文件约定事由之外，价格在合同履行期内不给予调整。 2、 以上单价包括：机械费、油料费，司机和管理人员工资薪酬和社会保险、应纳各种税费和规费、车辆维修、折旧等一切为完成本服务发生的所有费用； 3、 招标人视开标情况，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第二次最终报价，第二次最终报价高于第一次报价的，无效。

12	评标办法	1、各运输半径区间报价不得高于区间控制价 2、以暂定数量计算全年运输总金额，按总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确定中标候选人。
13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90 天内有效。
1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50000 元。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前完成，若缴纳现金，缴纳到投标地点财务部； 以上投标保证金，没有被选定中标候选人的情况下，无息退回。选定为中标候选人后，如投标人不愿意签订合同，没收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密封要求	地点：安徽省蚌埠市解放路 899 号 5 楼安徽徽工集团采购部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9：30 前（北京时间） 招标人拒绝所有在截至时间以后递交的标书 所有投标文件，需要密封在一个档案袋中，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印章
17	开标地点及时间	地点：安徽省蚌埠市解放路 899 号 5 楼安徽徽工集团采购部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9：30 前（北京时间）
19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招标人缴纳 10 万元履约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否则取消中标候选人中标资格，合同履行期满后，15 日内无息退还。
20	招标人接收标书权利	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未密封招标文件和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21	招标人权利	招标人认为所有投标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时，有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
2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法人授权书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在本书上签字的_____ (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任命在本书上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在蚌埠市万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货物（水泥制品、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投标中，以本公司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

被授权人_____ 性 别_____年 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公司名称_____（盖公司章）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名章）

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备注：被授权人必须持身份证原件到现场开标；

开标一览表

致（招标人）：安徽省徽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愿意以以下单价承接招标人安徽省徽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货物（水泥制品、建材类）运输服务项目，并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所列的一切招标要求。

招标编号：HG2023-12-15　　金额单位：元/吨

序号	运输半径范围，以货物装车地点为圆心，以以下服务距离为半径（含本数）	招标人设定的控制价（元/吨）	为便于投标人报价,数量栏里的数量为投标暂定数量，投标人的报价只可以小于等于招标人设定的控制价。		
			投标人报价（元/吨）	暂定数量（吨）	暂定总价（吨）
1	20KM	21		5000	
2	20-30KM	24.5		800	
3	30-40KM	32		1250	
4	40-50KM	37		5000	
5	50-60KM	40.5		5000	
6	60-80KM	48		500	
7	80-100KM	55		500	
8	100-140 KM	62		1000	
9	140-180 KM	68		1000	
10	180-220 KM	74		1000	
	合计				

备注：

1、半径范围是指：以蚌埠市万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目前注册地安徽固镇县连站工业区生产厂区（或蚌埠市宝发混凝土特种构件制造有限公司厂区）中心为圆心,以报价标注的距离为半径、以手机地图货运版距离计算。

2、超出220KM'以外的运输服务不在本次招标范围之外,发生时一事一议,另行协商。

3、以上单价为含税单价（凭物流发票结算）。

4、以上数量为暂定量，以实际发生为准，招标人不承诺一定会多于或少于暂定量，仅仅做为报价数据。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的标书中必须具有下面的文件，缺少的将可能影响评标结果。

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2、道路运输许可证等有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3、投标人目前拥有的运营车辆统计表

4、投标人目前具有驾照的司机统计表

5、投标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四章 招标人对运输服务主要要求

1、投标自行考虑并承担风险，将招标人需要的运输的货物，安全快捷按时运输到招标人指定的现场。

2、只要是能将货物安全按时运输到招标人指定现场，投标人运输以上货物采用何种车辆类型，何种路线由投标人自己确定，招标人不干涉

3、每次运输以招标人按合同约定通知为准。当市场油价（柴油或者汽油）上涨或下跌时采用如下方法调整运费

3.1、以2023年12月22日当天中石油和中石化安徽蚌埠地区挂牌窗口价平均值为基数，当油价上浮20%以上时，双方调整本招标运费，双方约定固定以100公里消耗20公升为统一基础进行调价，计算方式如下：

油价上涨后每单油耗=每单运输总公里数/100*20

招标人差价补偿=油价上涨后每单油耗*（涨价当天的油价-2023年12月22日当天中石油和中石化安徽蚌埠地区挂牌窗口价平均值）*（1-0.2）

3.2、以2023年12月22日当天中石油和中石化安徽蚌埠地区挂牌窗口价平均值为基数，当油价上浮20%以内时，不调整。

3.3、当油价下降时候，计算方法同上。

第五章 签订合同的文本

货物运输合同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托运方：蚌埠市万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蚌埠市宝发混凝土特种构件制造有限公司；
安徽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小宗建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运输业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友好平等协商，甲乙双方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物流运输服务及其它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1．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20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至20___年___月__日止，期满后，经双方同意可续约；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的权利。

2.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甲方应提前及时提出运输要求，明确告知乙方装、卸货地点、时间、货量及运输所需车型。

2.2由甲方负责装货，装货时甲方应注意不能造成卸货困难。货物必须规范堆放，少留空隙、防止滑动碰撞，并特别注意货物堆放的方向性。固定货物时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晃动硌伤货物。甲方有权检查乙方运输车辆的安全性，并提出整改意见，乙方须及时落实甲方的整改意见。

2.3如果甲方指定收货人收货时未在收货文件上注明毁损或其他情况，乙方有权推定该货物为良好情况下交付。为便于解决在乙方承运货物发生损毁的情况下，甲方向乙方提出合理赔偿时应将受损货物之内容物及包装交由乙方检查。

2.4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乙方运费。

2.5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正确的收货单位资料。

3.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1为了保证双方的合作及甲方的货物安全，在合同执行前乙方需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___转账至甲方指定账户，在合同期满后甲方无息返还至乙方指定账户。

3.2 乙方为了更好的配合甲方运输需求，乙方安排不低于4台驻点甲方厂区车辆，由乙方

根据需要安排车辆型号。

3.3 乙方须服从甲方有关人员对货物运输的安排，乙方送货人员需尊重甲方客户及员工，如实填写送货单的各项内容并有双方签名。

3.4 乙方人员在承运甲方货物时若做出有损甲方企业形象的行为，一经发现，甲方对其每次扣罚 500 人民币，情节严重者，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索、追诉的权利。

3.5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优质运输服务和及时的货物在途信息查询服务。

3.6 乙方承诺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按甲方或甲方客户的要求，根据甲方供货合同要求协助收货方安全将货物卸到指定位置。

3.7 任何由乙方运输的甲方货物，若发生破损、丢失，乙方人员有义务保护事故现场，提供真实的情况给乙方指派的专职管理人员。由乙方指派的专职管理人员核实情况后立即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货物损失，乙方自行协助保险公司调查并保有自行向保险公司追偿损失的权利。

3.8 乙方对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运输条件的，有权拒绝运载或提出重新包装要求。

3.9 乙方驾驶员在装货时，应仔细核对发货单号和货物种类、数量及发运目的地是否相符；同时检查货物的合格完整情况，如有破损应在[货物运输单]上注明货物发运前的状况，并经甲方签字确认为准。

3.10 卸货时，乙方应注意收货方在卸货前检查货物的合格和完整性，卸车过程中，驾驶员应负责监督，防止野蛮卸货，凡是在装、运、卸过程中货物发生摔碰应及时通知甲方；运输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损坏由乙方向甲方照价赔偿（按货单上的价格赔偿）

3.11 乙方必须提供符合要求的车辆进行运输，确保途中无货物受到剧烈颠簸和滚动晃动。如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产品发生破损，乙方应按被损货物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

3.12 乙方在运输甲方货物过程中，要确保运输安全。如出现交通事故，事故赔偿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如乙方车辆出现交通违章，由乙方自行处理解决；因乙方事故、违章、车辆故障出现送货延误，乙方应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相关人员以便及时追踪处理。

3.13 乙方承担自己单位所有的工作人员的工伤理赔和一切相关劳动安全赔偿费用

4. 送货时效：

4.1 乙方在收到甲方货物运输需求时，乙方车辆必须保证在 24 小时内安排运输车辆到厂装货，如延误每次罚款 200 元。

4.2 甲方每天下午 3 点钟之前确定的订单且已备货完整，乙方须当天送达；甲方 3 点钟以后确定的订单，乙方需在第二天送达（特殊情况做到当天送达）。

4.3 乙方在卸货后须在第二天中午 12:00 之前将送货单交由甲方，特殊情况最晚不超过第三天中午 12:00 之前，逾期每迟交一天每单扣罚 100 元。

4.4 乙方送货人员交回甲方的送货单必须签收完整，其签收数量、规格须与送货单一致（破损遗失的除外，且须注明破损、遗失的缘由），若有不符的单据每单扣罚 100 元。

4.5 若乙方在运输处理中出现交回给甲方的送货单有问题，则此单相对应的运输费用不予结算，待处理完毕后在与其他单一并结算。

5. 代收款：

5.1 经甲方有关人员委托和确认下，乙方送货人员可代甲方收取甲方客户的货款，金额在_____以下；甲方须指定收款对象及缴款对象。

5.2 所有代收的货款必须在当天当面交给甲方相应负责人员，若有特殊情况最晚不能超过第二天上班时间。

5.3 若代收货款没能交给甲方相应负责人员，以致货款遗漏、丢失或款项不符，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6. 在运输过程中的货物交接和资料传递与变更：

6.1 甲方托运货物时，应填写《派车单》。乙方按照货运通知单载明事项安排车辆运送货物。

6.2 货物装车由甲方负责，乙方应按照货运通知单中记载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认真清点无误后，在《派车单》上签字盖章。 如有破损应要求甲方更换货物或在《派车单》注明受损情况。

6.3 货物运达指定地点后，由收货方负责卸货，乙方与收货人应同时在场清点交接，收货人确认无误后，应在乙方所持的签收单据即《销售清单》上签字或盖章。

6.4 收货人拒收货物，如果是由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的丢失、磕碰破损严重等，乙方应妥善保管货物，使其免予继续损坏并及时通知甲方，按照赔偿甲方的规定处理；如果属于甲方原因，例如货物型号不一样等情况，而使收货人拒收货物，所产生的运费，由甲方承担。

7. 保险、赔付事项：

7.1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任何意外均自行承担全责，乙方自行就甲方的受托货物向保险公司投保，保费包含在在双方议定的运费之内。在乙方承运期间若造成货物破损、丢失、短少、被盗抢等，乙方须照甲方的价格先行及时赔付给甲方（按货单上的价格赔偿）。与保险公司的接洽由乙方负责，甲方有协助的义务。

7.2 乙方中标之后(合同签订之后)，双方理应是合作关系，工作中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受甲方指定的任务单，如果工作中出现拒单现象，甲方可根据任务单的数量，按照合同约定单价而形成的金额数量(理论运输费用)，甲方按其金额数量的 1/2 向乙方索赔违约金. 该违约金乙方须在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否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7.3 甲方向乙方下单，须给乙方一个准备的时间， 通常为 1-2 天(至少不少于 4 个小时)，乙方接到任务单后须根据任务单的数量、品种、目的地积极组织适合于自己的运输车辆。当完不成任务单下达的数量时，乙方应积极向甲方反映寻求解决方案，此时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向其他承运商寻求帮助解决。由此而多产生的费用归乙方承担，乙方不可因此而讨价还价，拒绝承担因此而多增加的费用。

7.4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甲方任务单下达的任务时间完成运输任务，甲方有权根据其延迟程

度要求支付 500-2000 元/次违约金。

8. 到货期限：

乙方应在承诺的时间内，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将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手中。货物即到即送，如果货物没按期送到甲方指定收货人，乙方有义务进行调查，并将调查结果及时告知甲方。迟于甲方规定到货时间，每迟一天扣当次运费 20%。另外所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追索的权利。（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9. 不可抗力：

9.1 合同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和其他由双方事后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到本合同履行时，应采取尽可能的补救措施，及时以电话和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将有关部门出据的证明文件寄至另一方。当不可抗力事故停止或消除后，应立即恢复合同正常履行，并尽快以电话和传真等方式通知对方。

9.2 不可抗力事件仅限于地震、水灾、火灾（非因乙方驾驶员或其它受雇人的过失而发生）和骚乱、战争等；运输车辆的碰撞或翻车等交通事故不在不可抗力事件的范围之内。无论乙方的驾驶员或其它受雇人对所发生的交通事故是否负有责任，乙方都应先行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乙方事后自行向过错方追偿损失，甲方有协助的义务。

10. 结算方式：

10.1 结算时，乙方须提交甲方签字的《派车单》及 9%增值税专用发票；

10.2 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根据乙方提交的结算单进行核对，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等问题后，乙方按月提供运输业 9%增值税专用发票。每季度付款 80%, 其余运输费春节前结清。

10.3 结算价格以甲乙双方商定的运价表（附后）为准，运输价格在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10.4 双方商定的运价已包含乙方的停车费、路桥费、保险费，以及乙方给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的相关税费。

10.5 甲方对乙方的罚扣款和索赔款项（若运费额在所赔额度内）可从运费中先行扣除。

11. 合同解除：

1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1.1.1 为有效服务好终端客户，需要甲乙双方团结协助，业务上乙方服从甲方管理，出现不服从管理的。

11.1.2 泄露甲方商业机密，造成甲方损失的。

11.1.3 在履行合同中发现乙方无相应运输能力的或满足不了甲方发展对服务的要求，甲方提出意见后仍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

11.1.4 甲方对乙方在考核中表现欠佳的，并经过警告没有明显改善。

11.1.5 乙方对重大事故隐瞒不报、弄虚作假、造成重大损失和严重影响的。

11.1.6 乙方对甲方布置的任务籍辞推诿，或者挑肥拣瘦，不乐意完成的。

11.2 下列情况下，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运费，乙方提出意见后仍不能达到乙方要求。

11.3 无论因何原因解除合同，解除方应以书面形式提前半个月通知对方。

12.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采取协商的办法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向蚌埠仲裁委员会进行申请仲裁。

13. 其 他：

13.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协商后届时可补充制定。

13.2 本合同的附件、附表及补充协议与本合约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4 本合约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承运商需将公司营业执照、道路运输许可证、税务登记证、车辆及司机信息（包括车牌号、司机姓名、电话、身份证复印件、行驶证、驾驶证复印件等）等相关证件复印一份加盖公章后交甲方备案。

合同附件：运费价格表

序号	运输半径范围，以货物装车地点为圆心，以以下服务距离为半径（含本数）	控制价（元/吨）	为便于投标人报价,数量栏里的数量为投标暂定数量，投标人的报价只可以小于等于招标人设定的控制价。		
			投标人报价（元/吨）	暂定数量（吨）	暂定总价（吨）
1	20KM	21		5000	
2	20-30KM	24.5		800	
3	30-40KM	32		1250	
4	40-50KM	37		5000	
5	50-60KM	40.5		5000	
6	60-80KM	48		500	
7	80-100KM	55		500	
8	100-140 KM	62		1000	
9	140-180 KM	68		1000	
10	180-220 KM	74		1000	
	合计				

一、运输单价调整计算方法：

1、2023 年 12 月 22 日当天中石油和中石化安徽蚌埠地区挂牌窗口价平均值为基数，当油价上浮 20%以上时，双方调整本招标运费，双方约定固定以 100 公里消耗 18 公升为统一基础进行调价，计算方式如下：

**油价上涨后每单油耗=每单运输总公里数/100*18

**招标人差价补偿=油价上涨后每单油耗*（涨价当天的油价-2023 年 12 月 22 日当天中石油和中石化安徽蚌埠地区挂牌窗口价平均值）*（1-0.2）

2、2023 年 12 月 22 日当天中石油和中石化安徽蚌埠地区挂牌窗口价平均值为基数，当油价上浮 20%以内时，不调整。

3、油价下降时候，计算方法同上。

二、半径范围是指：以蚌埠市万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目前注册地安徽固镇县连站工业区生产厂区（或蚌埠市宝发混凝土特种构件制造有限公司厂区）中心为圆心,以报价标注的距离为半径、以百度手机地图货运版距离计算，.超出 220KM’以外的运输服务不在本次招标范围之外，发生时一事一议。以上单价为含税单价（凭物流发票结算）。